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份至九月份(一〇五年度第三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三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58,395,762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本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680,161,368元。
 (680,161,368元=去年盈餘677,330,706元+財產收入6,738元+利息收入2,690,445元+雜項收入133,479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1)327,058,499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b2)967,216元。(財產處分收入3,950元+利息收入963,266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b3)67,106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210,23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210,23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534,178,000元，追加減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3,703,000元，合計537,881,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第三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 累計	預算執行 率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75,000	72,797	265,204	65,856	403,857	14.55%
2.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1,840	13,060	18,473	33,373	25.09%

3.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60,000	3,200	72,196	35,596	110,992	42.69%
4.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660,000	1,140	330,980	0	332,120	50.32%
5.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350,000	164,934	299,262	300,138	764,334	56.62%
6. 兒童少年福利親子館、青少年館室內設計、業務講	20,326,000	43,600	2,834,014	3,267,290	6,144,904	30.23%
7. 圖書、報章什誌、清潔用品、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1,270,000	35,245	23,781	24,550	83,576	6.58%
8.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施設備租金	106,000	0	40,043	0	40,043	37.78%
9.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兒童、收出養方案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825,000	167,040	85,133	12,500	264,673	32.08%
10.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居家式托育人員體檢及保險、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7,413,000	0	20,000	9,293,672	9,313,672	53.49%
小計	45,118,000	489,796	3,983,673	13,018,075	17,491,544	38.77%
(二) 婦女福利						
1.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277	2,828	21,877	24,982	3.23%

2.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001,000	82,000	44,193	25,938	152,131	15.20%
3.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13,248	7,161	20,409	17.01%
4.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15,726	26,390	15,214	57,330	57.33%
5.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12,000	0	1,935	2,500	4,435	3.96%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環境消毒清潔、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社工人員薪資等費用	3,480,000	868,987	689,962	1,096,168	2,655,117	76.30%
7.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網頁建置及維護及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730,000	12,800	193,509	193,502	399,811	23.11%
8.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755,000	92,847	162,779	79,715	335,341	44.42%
9.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福利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280,000	19,578	17,875	40,968	78,421	28.01%
10.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584,000	0	0	2,189,634	2,189,634	61.09%
11.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	0	0.00%
12.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等	200,000	0	20,000	172,500	192,500	96.25%

小計	12,136,000	1,092,215	1,172,719	3,845,177	6,110,111	50.35%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班費	319,000	0	45,500	77,250	122,750	38.48%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90,000	58,426	36,786	37,441	132,653	19.23%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552,000	337,585	631,858	377,724	1,347,167	29.60%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1,966	0	1,966	1.16%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503,000	28,898	92,470	209,221	330,589	22.00%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4,000	0	81,178	19,248	100,426	36.65%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366,000	12,668	48,639	283,936	345,243	25.27%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344,000	35,273	75,276	223,959	334,508	24.89%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錶、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736,000	25,600	1,285,932	1,331,774	2,643,306	22.52%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379,000	310,824	119,983	317,124	747,931	31.44%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鑽石婚各項活動場地租金	866,000	11,040	75,360	106,040	192,440	22.22%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54,000	0	384,576	0	384,576	5.78%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3,000	0	4,950	6,390	11,340	87.23%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717,000	970,702	5,195,831	4,538,526	10,705,059	37.28%
小計	60,583,000	1,791,016	8,080,305	7,528,633	17,399,954	28.72%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3,662	136,033	120,033	419,728	75.09%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0	0	10,142	10,142	3.52%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672,000	26,035	80,772	155,342	262,149	39.01%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83,000	142	6,956	7,111	14,209	7.76%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0	0	0	0.00%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業務約用人員薪資等費用	15,357,000	198,919	3,128,002	3,291,705	6,618,626	43.10%
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在地行動服務、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及需求調查等費用	84,193,000	1,751,298	13,416,990	12,358,787	27,527,075	32.70%
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社區日間照顧服務及作業設施服務購置設備	978,000	2,440	106,722	130,970	240,132	24.55%
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	11,994,000	0	575,504	105,879	681,383	5.68%
1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業務影印機租金	80,000	0	0	0	0	0.00%
11.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	149,422,000	1,827,751	2,888,882	3,479,655	8,196,288	5.49%

12.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	16,075,000	3,280	2,426,948	2,516,545	4,946,773	30.77%
1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8,520,000	0	0	8,450,083	8,450,083	45.63%
14. 其他-其他支出(黃雅屏104年終獎金-八仙樂園粉塵暴燃個案重建經費、104年度第4季公設民營機構身心障礙者交通費補助費用)	0	0	0	106,047	106,047	0.00%
小計	298,428,000	3,973,527	22,766,809	30,732,299	57,472,635	19.26%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4,680	0	0	4,680	13.00%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150,000	0	42,985	142,461	185,446	16.13%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0	1,588	1,588	3.18%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38,000	0	708	1,622	2,330	6.13%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619,000	19,114	48,796	244,326	312,236	50.44%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3,200	32,000	41,600	76,800	62.95%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6,000	32,776	39,552	62,417	134,745	28.31%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13,050	24,500	37,550	26.82%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	0	0.00%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450	450	45.00%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62,915,000	10,445,100	12,226,033	11,892,928	34,564,061	54.94%
小計	65,597,000	10,504,870	12,403,124	12,411,892	35,319,886	53.84%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0	0	0	0	0.00%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57,000	0	0	9,898	9,898	17.36%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80,000	5,000	0	4,080	9,080	3.24%

4. 辦理家暴安全網會議及活動保險費。	7,000	0	0	0	0	0.00%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6,600	65,852	66,297	138,749	47.84%
6.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家暴安全網會議專家出席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青少年之性侵害預防輔導服務等方案	3,329,000	0	33,000	105,200	138,200	4.15%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236,000	0	890	25,530	26,420	11.19%
8. 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攜帶型擴音及音響設備(含耳掛式麥克風)	100,000	0	0	46,800	46,800	46.80%
9. 補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生活費、子女生活津貼、醫療補助、訴訟、律師費用、心理輔導、租屋津貼、急難救助及安置等各項補助費用。	300,000	0	0	175,164	175,164	58.39%
小計	4,704,000	11,600	99,742	432,969	544,311	11.57%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79,662	120,033	120,033	419,728	75.09%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203,000	13,500	216,500	52.17%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4,500	37,430	41,930	83.86%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10,000	0	52,636	541	53,177	17.15%
5. 約僱人員文康活動費	2,000	0	0	0	0	0.00%

6.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51,000	0	320,638	356,929	677,567	24.63%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2,800	22,132	27,868	92,800	53.03%
8.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電腦〈含週邊設備〉、印表機	100,000	0	100,000	0	100,000	100.00%
9.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	0	0.00%
小計	4,862,000	222,462	822,939	556,301	1,601,702	32.94%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13,524	17,994	31,518	85.18%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52,989	251,063	76,006	380,058	72.39%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810	49,392	160,901	211,103	51.49%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13,760	3,600	6,825	24,185	12.73%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40	0	0	2,540	1.64%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9,485,000	87,400	1,036,801	1,906,046	3,030,247	31.95%
7.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62,000	21,238	94,078	95,867	211,183	37.58%
8.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410,000	10,067	35,202	31,517	76,786	18.73%

9.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185,000	0	0	43,680	43,680	23.61%
10.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2,250	2,250	45.00%
11.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25,320,000	447,780	4,411,930	4,423,988	9,283,698	36.67%
小計	37,284,000	636,584	5,895,590	6,765,074	13,297,248	35.66%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	0	0.00%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志工人員保險費	530,000	0	52,000	0	52,000	9.81%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50,000	0	0	2,000	2,000	4.00%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2,205,000	0	0	106,970	106,970	4.85%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19,050	0	5,290	24,340	16.23%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設備購置及什項設備	150,000	70,320	26,746	0	97,066	64.71%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6,074,000	0	0	50,000	50,000	0.82%
小計	9,169,000	89,370	78,746	164,260	332,376	3.62%
小計	56,019,000	960,016	6,897,017	7,918,604	15,775,637	28.16%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537,881,000	18,811,440	55,303,647	75,454,680	149,569,767	27.81%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857,650,100 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 109,959,366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 55,242,549 元。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 260,510,707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 76.24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5.10.11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章：

)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際需求支用。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優先使用公務車，擷節支出。

青少年館及新親子館設備依實支用。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陸續辦理核銷。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依實摺節支出。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部分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摺節支出。

優先使用公務車，摺節支出。

婦幼館耐震補強工程、婦女館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仍在評估中，各項設備依實支用。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依實支用。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經費依實際需求支用。

依實樽節支出。

依實支用。

依實擷節支出。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擷節支出。

依實擷節支出。

依實擷節支出。

依實際需求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支用。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依實支用。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仍在規畫中。

依實際需求支用。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單位尚未辦理核銷。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1. 預算數包含104年度保留款374,000元。

2.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單位部分各項設備依實支用。

尚未辦理核銷。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經費依實支用，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陸續核銷中。

1. 黃雅屏104年終獎金-八仙樂園粉塵暴燃個案重建經費7,875元。

2. 104年度第4季公設民營機構身心障礙者交通費補助費用9萬8,172元，因104年度未辦理應付未付事宜，爰於105年度辦理超支併決算。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依實支用。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支用。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支用。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支用。

依實摺節支出。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摺節支出。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支用。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未支用。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依實尚未支用。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依實支用。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依實際需求支用。

依實際需求支用。

各項補助費用依實支用，部分經費陸續辦理核銷中。

依實際需求支用。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支用。

各項設備維修尚在評估中，依實支用。

部分人員保險費尚未繳納。

依實未支用。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陸續辦理核銷中。

依實摺節支出。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設備，依實支用。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尚未核銷。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依實支用。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方案辦理核銷中。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依實摺節支出。

依實摺節支出。

部分公務車輛規費尚未繳納。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依實未支用經費。

依實支用經費。

依實支用經費。

依實支用經費。

依實支用經費。

社區育成中心設備經費依實支用。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陸續辦理核銷中。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份至六月份(一〇五年度第二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二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58,395,762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本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680,161,368元。
(680,161,368元=去年盈餘677,330,706元+財產收入6,738元+利息收入2,690,445元+雜項收入133,479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1)268,662,737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b2)904,852元。(財產處分收入2,000元+利息收入902,852)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b3)65,306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210,23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210,23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534,178,000元，追加減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3,703,000元，合計537,881,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累計	預算執行率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75,000	72,797	265,204	338,001	12.18%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2.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1,840	13,060	14,900	11.20%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3.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60,000	3,200	72,196	75,396	29.00%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4.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660,000	1,140	330,980	332,120	50.32%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際需求支用。
5.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350,000	164,934	299,262	464,196	34.38%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兒童少年福利親子館、青少年館室內設計、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及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及新手父母親職教育等費用	20,326,000	43,600	2,834,014	2,877,614	14.16%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7. 圖書、報章什誌、清潔用品、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1,270,000	35,245	23,781	59,026	4.65%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8.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施設備租金	106,000	0	40,043	40,043	37.78%	優先使用公務車，搏節支出。
9.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兒童、收出養方案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825,000	167,040	85,133	252,173	30.57%	青少年館及新親子館設備依實支用。
10.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居家式托育人員體檢及保險、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7,413,000	0	20,000	20,000	0.11%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尚未辦理核銷。
小計	45,118,000	489,796	3,983,673	4,473,469	9.92%	
(二) 婦女福利						
1.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277	2,828	3,105	0.40%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2.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001,000	82,000	44,193	126,193	12.61%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13,248	13,248	11.04%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尚未支用。
4.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15,726	26,390	42,116	42.12%	依實摶節支出。
5.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12,000	0	1,935	1,935	1.73%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部分設備修繕，尚在評估中。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環境消毒清潔、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社工人員薪資等費用	3,480,000	868,987	689,962	1,558,949	44.80%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7.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網頁建置及維護及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730,000	12,800	193,509	206,309	11.93%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8.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755,000	92,847	162,779	255,626	33.86%	依實際需求摶節支出。
9.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福利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280,000	19,578	17,875	37,453	13.38%	優先使用公務車，摶節支出。
10.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584,000	0	0	0	0.00%	婦幼館耐震補強工程、婦女館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2.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等	200,000	0	20,000	20,000	10.00%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經費尚未支用。
小計	12,136,000	1,092,215	1,172,719	2,264,934	18.66%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值班費	319,000	0	45,500	45,500	14.26%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90,000	58,426	36,786	95,212	13.80%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552,000	337,585	631,858	969,443	21.30%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1,966	1,966	1.16%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故尚未動支。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503,000	28,898	92,470	121,368	8.08%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4,000	0	81,178	81,178	29.63%	依實尚未支用。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366,000	12,668	48,639	61,307	4.49%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經費依實際需求支用。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344,000	35,273	75,276	110,549	8.23%	依實撙節支出。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736,000	25,600	1,285,932	1,311,532	11.18%	依實支用。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379,000	310,824	119,983	430,807	18.11%	依實撙節支出。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鑽石婚各項活動場地租金	866,000	11,040	75,360	86,400	9.98%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撙節支出。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54,000	0	384,576	384,576	5.78%	各項設備仍在評估中，尚未支用。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3,000	0	4,950	4,950	38.08%	宣導專車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717,000	970,702	5,195,831	6,166,533	21.47%	依實際需求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0,583,000	1,791,016	8,080,305	9,871,321	16.29%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3,662	136,033	299,695	53.61%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0	0	0	0.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依實尚未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672,000	26,035	80,772	106,807	15.89%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83,000	142	6,956	7,098	3.88%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0	0	0.00%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仍在規畫中。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業務約用人員薪資等費用	15,357,000	198,919	3,128,002	3,326,921	21.66%	依實際需求支用。

<p>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在地行動服務、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及需求調查等費用</p>	84,193,000	1,751,298	13,416,990	15,168,288	18.02%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單位尚未辦理核銷。
<p>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社區日間照顧服務及作業設施服務購置設備</p>	978,000	2,440	106,722	109,162	11.16%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p>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p>	11,994,000	0	575,504	575,504	4.80%	預算數包含104年度保留款374,000元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單位部分各項設備仍在評估中。
<p>1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業務影印機租金</p>	80,000	0	0	0	0.00%	尚未辦理核銷。
<p>11.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p>	149,422,000	1,827,751	2,888,882	4,716,633	3.16%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經費依實支用，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p>12.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p>	16,075,000	3,280	2,426,948	2,430,228	15.12%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1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8,520,000	0	0	0	0.00%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298,428,000	3,973,527	22,766,809	26,740,336	8.96%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4,680	0	4,680	13.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150,000	0	42,985	42,985	3.74%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0	0	0.00%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未支用。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38,000	0	708	708	1.86%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尚未支用。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619,000	19,114	48,796	67,910	10.97%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3,200	32,000	35,200	28.85%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支用。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6,000	32,776	39,552	72,328	15.19%	依實摺節支出。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13,050	13,050	9.32%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摺節支出。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	0.00%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尚未支用。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62,915,000	10,445,100	12,226,033	22,671,133	36.03%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5,597,000	10,504,870	12,403,124	22,907,994	34.92%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57,000	0	0	0	0.00%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未支用。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80,000	5,000	0	5,000	1.79%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4. 辦理家暴安全網會議及活動保險費。	7,000	0	0	0		依實尚未支用。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6,600	65,852	72,452	24.98%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依實支用。
6.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家暴安全網會議專家出席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青少年之性侵害預防輔導服務等方案	3,329,000	0	33,000	33,000	0.99%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236,000	0	890	890	0.38%	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8. 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攜帶型擴音及音響設備(含耳掛式麥克風)	100,000	0	0	0	0.00%	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9. 補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生活費、子女生活津貼、醫療補助、訴訟、律師費用、心理輔導、租屋津貼、急難救助及安置等各項補助費用。	300,000	0	0	0	0.00%	各項補助費用依實支用，尚未核銷。

小計	4,704,000	11,600	99,742	111,342	2.37%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79,662	120,033	299,695	53.61%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203,000	203,000	48.92%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尚未支用。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4,500	4,500	9.00%	各項設備維修尚在評估中，依實未支用。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10,000	0	52,636	52,636	16.98%	各項人員保險費尚未繳納。
5. 約僱人員文康活動費	2,000	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
6.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51,000	0	320,638	320,638	11.66%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尚未辦理核銷。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2,800	22,132	64,932	37.10%	依實摶節支出。
8.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電腦〈含週邊設備〉、印表機	100,000	0	100,000	100,000	100.00%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設備，仍在規畫中。
9.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	0.00%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尚未核銷。
小計	4,862,000	222,462	822,939	1,045,401	21.50%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13,524	13,524	36.55%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52,989	251,063	304,052	57.91%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810	49,392	50,202	12.24%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13,760	3,600	17,360	9.14%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依實支用。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40	0	2,540	1.64%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9,485,000	87,400	1,036,801	1,124,201	11.85%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辦理核銷中。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62,000	21,238	94,078	115,316	20.52%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410,000	10,067	35,202	45,269	11.04%	依實摺節支出。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185,000	0	0	0	0.00%	部分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25,320,000	447,780	4,411,930	4,859,710	19.19%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37,284,000	636,584	5,895,590	6,532,174	17.52%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志工人員保險費	530,000	0	52,000	52,000	9.81%	依實未支用經費。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50,000	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2,205,000	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19,050	0	19,050	12.70%	依實未支用經費。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設備購置及什項設備	150,000	70,320	26,746	97,066	64.71%	社區育成中心設備經費依實支用。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6,074,000	0	0	0	0.00%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尚未核銷。
小計	9,169,000	89,370	78,746	168,116	1.83%	
小計	56,019,000	960,016	6,897,017	7,857,033	14.03%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537,881,000	18,811,440	55,303,647	74,115,087	13.78%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874,709,018 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 108,121,067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 32,353,300 元。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 41,831,000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 21.56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5.07.13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章：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份至三月份(一〇五年度第一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一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210,266,975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本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680,161,368元。
(680,161,368元=去年盈餘677,330,706元+財產收入6,738元+利息收入2,690,445元+雜項收入133,479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1)210,266,975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b2)2,000元。(財產處分收入2,000元)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b3)49,124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210,23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210,23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534,178,000元，追加減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3,703,000元，合計537,881,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累計	預算執行率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75,000	72,797	72,797	2.62%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2.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1,840	1,840	1.38%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3.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60,000	3,200	3,200	1.23%	青少年館場地、館舍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4.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660,000	1,140	1,140	0.17%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際需求支用。
5.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350,000	164,934	164,934	12.22%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兒童少年福利親子館、青少年館室內設計、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及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及新手父母親職教育等費用	20,326,000	43,600	43,600	0.21%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7. 圖書、報章什誌、清潔用品、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1,270,000	35,245	35,245	2.78%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8.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施設備租金	106,000	0	0	0.00%	優先使用公務車，撙節支出。
9.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兒童、收出養方案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825,000	167,040	167,040	20.25%	青少年館及新親子館設備依實支用。
10.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居家式托育人員體檢及保險、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7,413,000	0	0	0.00%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尚未辦理核銷。
小計	45,118,000	489,796	489,796	1.09%	
(二) 婦女福利					
1.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277	277	0.04%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2.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001,000	82,000	82,000	8.19%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0	0.00%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尚未支用。
4.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15,726	15,726	15.73%	依實摺節支出。
5.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12,000	0	0	0.00%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部分設備修繕，尚在評估中。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環境消毒清潔、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社工人員薪資等費用	3,480,000	868,987	868,987	24.97%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7.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網頁建置及維護及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730,000	12,800	12,800	0.74%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8.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755,000	92,847	92,847	12.30%	依實際需求摺節支出。
9.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福利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280,000	19,578	19,578	6.99%	優先使用公務車，摺節支出。
10.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584,000	0	0	0.00%	婦幼館耐震補強工程、婦女館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2.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等	200,000	0	0	0.00%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經費尚未支用。
小計	12,136,000	1,092,215	1,092,215	9.00%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值班費	319,000	0	0	0.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90,000	58,426	58,426	8.47%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552,000	337,585	337,585	7.42%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0	0.00%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故尚未動支。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503,000	28,898	28,898	1.92%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4,000	0	0	0.00%	依實尚未支用。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366,000	12,668	12,668	0.93%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經費依實際需求支用。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344,000	35,273	35,273	2.62%	依實撙節支出。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736,000	25,600	25,600	0.22%	依實支用。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379,000	310,824	310,824	13.07%	依實撙節支出。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鑽石婚各項活動場地租金	866,000	11,040	11,040	1.27%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撙節支出。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54,000	0	0	0.00%	各項設備仍在評估中，尚未支用。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3,000	0	0	0.00%	宣導專車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717,000	970,702	970,702	3.38%	依實際需求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0,583,000	1,791,016	1,791,016	2.96%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3,662	163,662	29.28%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0	0	0.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依實尚未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672,000	26,035	26,035	3.87%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83,000	142	142	0.08%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0	0.00%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仍在規畫中。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業務約用人員薪資等費用	15,357,000	198,919	198,919	1.30%	依實際需求支用。

<p>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在地行動服務、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及需求調查等費用</p>	84,193,000	1,751,298	1,751,298	2.08%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單位尚未辦理核銷。
<p>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社區日間照顧服務及作業設施服務購置設備</p>	978,000	2,440	2,440	0.25%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p>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p>	11,994,000	0	0	0.00% 預算數包含104年度保留款374,000元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單位部分各項設備仍在評估中。
<p>1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業務影印機租金</p>	80,000	0	0	0.00% 尚未辦理核銷。
<p>11.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p>	149,422,000	1,827,751	1,827,751	1.22%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經費依實支用，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p>12.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p>	16,075,000	3,280	3,280	0.02%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依實支用，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1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8,520,000	0	0	0.00%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298,428,000	3,973,527	3,973,527	1.33%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4,680	4,680	13.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150,000	0	0	0.00%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0	0.00%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未支用。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38,000	0	0	0.00%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尚未支用。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619,000	19,114	19,114	3.09%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3,200	3,200	2.62%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支用。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6,000	32,776	32,776	6.89%	依實撙節支出。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0	0.00%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撙節支出。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00%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尚未支用。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62,915,000	10,445,100	10,445,100	16.60%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5,597,000	10,504,870	10,504,870	16.01%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57,000	0	0	0.00%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未支用。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80,000	5,000	5,000	1.79%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4. 辦理家暴安全網會議及活動保險費。	7,000	0	0		依實尚未支用。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6,600	6,600	2.28%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依實支用。
6.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家暴安全網會議專家出席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青少年之性侵害預防輔導服務等方案	3,329,000	0	0	0.00%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236,000	0	0	0.00%	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8. 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攜帶型擴音及音響設備(含耳掛式麥克風)	100,000	0	0	0.00%	依實際需求尚未支用。
9. 補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生活費、子女生活津貼、醫療補助、訴訟、律師費用、心理輔導、租屋津貼、急難救助及安置等各項補助費用。	300,000	0	0	0.00%	各項補助費用依實支用，尚未核銷。

小計	4,704,000	11,600	11,600	0.25%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79,662	179,662	32.14%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0	0.00%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尚未支用。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0	0.00%	各項設備維修尚在評估中，依實未支用。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10,000	0	0	0.00%	各項人員保險費尚未繳納。
5. 約僱人員文康活動費	2,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
6.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51,000	0	0	0.00%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尚未辦理核銷。
7.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2,800	42,800	24.46%	依實撙節支出。
8.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電腦〈含週邊設備〉、印表機	100,000	0	0	0.00%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設備，仍在規畫中。
9.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00%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尚未核銷。
小計	4,862,000	222,462	222,462	4.58%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0	0.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52,989	52,989	10.09%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810	810	0.20%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13,760	13,760	7.24%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依實支用，部分修繕費用尚在規畫中。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40	2,540	1.64%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9,485,000	87,400	87,400	0.92%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未核銷。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62,000	21,238	21,238	3.78%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410,000	10,067	10,067	2.46%	依實摺節支出。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185,000	0	0	0.00%	部分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25,320,000	447,780	447,780	1.77%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37,284,000	636,584	636,584	1.71%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志工人員保險費	530,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50,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2,205,000	0	0	0.00%	依實未支用經費。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19,050	19,050	12.70%	依實未支用經費。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設備購置及什項設備	150,000	70,320	70,320	46.88%	因社區育成中心設備經費依實支用。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6,074,000	0	0	0.00%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尚未核銷。
小計	9,169,000	89,370	89,370	0.97%	
小計	56,019,000	960,016	960,016	1.71%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537,881,000	18,811,440	18,811,440	3.50%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871,616,903 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 109,044,924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 42,460,874 元。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 90,532,691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 16.83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5.04.14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章：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份至六月份(一〇四年度第二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二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58,005,711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 763,103,707元。

(763,103,707元=去年盈餘 760,365,395元+財產收入 8,168元+利息收入 2,689,374元+雜項收入 40,770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 (b1) 180,182,390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 (b2) 1,650元。(財產處分收入1,650元)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 (b3) 116,582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192,92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192,92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484,902,000元，追加減3,550,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251,000元，合計489,703,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累計	預算執行率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青少年館水電費用	21	345,000	45,521	46,428	91,949	26.65%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2.24	525,000	14,179	190,884	205,063	39.06%
3.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23	133,000	0	7,696	7,696	5.79%
4. 青少年館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5	250,000	3,000	34,959	37,959	15.18%

5.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26	560,000	1,140	0	1,140	0.20%
6.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27	1,285,000	158,622	301,650	460,272	35.82%
7. 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等費用	28	11,938,000	50,857	1,189,811	1,240,668	10.39%
8. 圖書、報章、環境美化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3	482,000	36,919	93,243	130,162	27.00%
9.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備租金、門票及聯合公安稽查車輛租賃費	4	66,000	9,677	12,390	22,067	33.43%
10.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兒童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5	1,737,000	847,755	190,904	1,038,659	59.80%
11.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7	13,863,000	0	1,917,000	1,917,000	13.83%
小計		31,184,000	1,167,670	3,984,965	5,152,635	16.52%
(二) 婦女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1	0	0	82,550	82,550	-
2.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21	773,000	39,361	42,438	42,438	5.49%
3.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24. 26	351,000	3,000	33,260	36,260	10.33%
4.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23	120,000	0	5,107	5,107	4.26%

5.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22	100,000	20,170	31,781	51,951	51.95%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25	162,000	44,600	2,310	46,910	28.96%
7.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中心園藝樹木修剪、環境消毒清潔、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27	1,588,000	110,355	264,136	374,491	23.58%
8.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28	1,215,000	16,800	51,200	68,000	5.60%
9.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586,000	119,666	244,802	364,468	62.20%
10.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4	130,000	26,655	29,780	56,435	43.41%
11.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5	3,705,000	0	32,879	32,879	0.89%
12.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6	1,000	0	0	0	0.00%
13.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及婦女運動大會等	7	1,000,000	0	0	0	0.00%
小計		9,731,000	380,607	820,243	1,161,489	11.94%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值班費	1	319,000	0	70,750	70,750	22.18%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21	630,000	36,692	73,139	109,831	17.43%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2.24	2,722,000	269,458	350,343	619,801	22.77%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23	170,000	0	636	636	0.37%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5	1,062,000	75,978	88,025	164,003	15.44%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6	275,000	0	96,926	96,926	35.25%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279	1,460,000	0	305,686	305,686	20.94%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27A 27D	1,194,000	17,904	75,446	93,350	7.82%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28	11,602,000	0	2,550,885	2,550,885	21.99%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3	2,241,000	55,881	446,397	502,278	22.41%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	4	680,000	3,360	58,720	62,080	9.13%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建物耐震補強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5	6,692,000	110,700	0	110,700	1.65%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6	12,000	0	4,500	4,500	37.50%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7	28,936,000	1,541,007	4,884,352	6,425,359	22.21%
小計		57,995,000	2,110,980	9,005,805	11,116,785	19.17%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1	559,000	160,803	121,278	282,081	50.46%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1	288,000	14,422	7,380	21,802	7.57%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22. 24. 26	703,000	17,536	72,500	90,036	12.81%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23	113,000	3,928	12,972	16,900	14.96%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25	107,000	0	11,235	11,235	10.50%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等費用	27	13,660,000	11,936	40,754	52,690	0.39%
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館舍變更證照費及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等費用	28	72,288,000	912,644	9,998,521	10,911,165	15.09%
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512,000	88,581	145,840	234,421	45.79%
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	5	5,527,000	190,693	3,779,733	3,970,426	71.84%
10.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健康檢查、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	721	148,236,000	1,010,238	3,415,444	4,425,682	2.99%

11.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	722	16,320,000	210,940	2,273,762	2,484,702	15.22%
1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723	17,585,000	0	749,240	749,240	4.26%
小計		275,898,000	2,621,721	20,628,659	23,250,380	8.43%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1	36,000	7,642	7,488	15,130	42.03%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2.24	150,000	5,635	1,265	6,900	4.60%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23	50,000	0	1,588	1,588	3.18%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26.25	23,000	715	0	715	3.11%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27	570,000	11,936	31,762	43,698	7.67%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28	122,000	0	0	0	0.00%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3	477,000	24,925	9,419	34,344	7.20%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4	140,000	0	0	0	0.00%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	50,000	0	0	0	0.00%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6	1,000	0	0	0	0.00%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 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7	59,591,000	442,339	20,445,810	20,888,149	35.05%
小計		61,210,000	493,192	20,497,332	20,990,524	34.29%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22	105,000	7,597	3,835	11,432	10.89%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23	45,000	0	1,647	1,647	3.66%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4	250,000	9,100	1,200	10,300	4.12%
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7	290,000	0	0	0	0.00%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預防性服務及目睹家庭等方案	28	5,510,000	42,000	112,500	154,500	2.80%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68,000	720	3,797	4,517	6.64%
7.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	7	600,000	0	0	0	0.00%
小計		6,868,000	59,417	122,979	182,396	2.66%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1	559,000	160,803	121,278	282,081	50.46%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4	415,000	0	60,300	60,300	14.53%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25	50,000	0	3,500	3,500	7.00%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26. 27	342,000	0	57,232	57,232	16.73%
5.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8	2,723,000	329,796	0	329,796	12.11%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175,000	4,515	10,152	14,667	8.38%
7.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沙發椅、投影機及字幕機等設備	5	100,000	0	20,000	20,000	20.00%
8.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7	500,000	0	0	0	0.00%
小計		4,864,000	495,114	272,462	767,576	15.78%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1	37,000	0	0	0	0.00%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2. 24	465,000	27,616	159,549	187,165	40.25%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23	410,000	1,558	47,895	49,453	12.06%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25	190,000	48,450	22,700	71,150	37.45%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26	155,000	2,575	0	2,575	1.66%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28	8,615,000	88,000	1,483,194	1,571,194	18.24%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467,000	41,265	147,657	188,922	40.45%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4	280,000	11,880	36,328	48,208	17.22%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5	325,000	66,150	0	66,150	20.35%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6	5,000	0	0	0	0.00%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	7	23,250,000	39,465	3,477,694	3,517,159	15.13%
小計		34,199,000	326,959	5,375,017	5,701,976	16.67%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23	10,000	0	0	0	0.00%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志工人員保險費	24.26	545,000	0	0	0	0.00%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25	15,000	0	0	0	0.00%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28	1,240,000	0	0	0	0.00%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3	150,000	0	1,040	1,040	0.69%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電話系統及冷氣等設備購置	5	170,000	0	0	0	0.00%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7	5,624,000	0	0	0	0.00%
小計		7,754,000	0	1,040	1,040	0.01%
小計		53,685,000	881,490	5,771,498	6,652,988	12.39%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489,703,000	7,655,660	60,708,502	68,324,801	13.95%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874,961,296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114,319,228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42,417,664元。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162,045,122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33.33%。

承辦人員簽章：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填表日期：104.07.10

會計單位

主管簽章：

業務單位

主管簽章：

機關主管

簽章：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青少年館水電費，依實支用。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未支用。

青少年館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繳交。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擲節支出。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717,000元

青少年館及親子館設備依實際需求購置，擲節支出。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配合衛生福利部104年度補助本府辦理〈新竹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4年度設置及營運計畫〉，本府需自籌部分人事費及受補助人員勞健保費，104年1月17日辦理超支併決算。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依實摺節支出。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修繕，依實支用，摺節支出。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摺節支出。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摺節支出。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設備購置仍在評估中。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經費尚未支用。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經費依實支用。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各項保險費用依實繳納。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依實撙節支出。

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維護費、委託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月租及安裝費及長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講師鐘點費等，部分經費尚未請款。

依實撙節支出。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撙節支出。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92,000元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建物耐震補強工程，仍在評估中。

宣導專車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及各項老人活動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支用。

加班費依實支用。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小型復康巴士方案按季核銷，第1季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442,000元
重殘養護中心修繕工程於104年第二季辦理補辦
預算355萬元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支用。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支用。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尚未支用。

依實撙節支出。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撙節支出。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尚未支用。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依實摺節支出。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尚未支用。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依實際需求支用。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尚未核銷。

依實際需求支用。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支用。

各項設備維修，依實支用。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繳納。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依實撙節支出。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部分設備，仍在規畫中。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經費，尚未核銷。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經費依實支用。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依實搏節支出。

部分設備仍在評估中。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日用品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經費依實支用。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尚未核銷。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份至六月份(一〇四年度第二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二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58,005,711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 763,103,707元。
(763,103,707元=去年盈餘 760,365,395元+財產收入8,168元+利息收入2,689,374元+雜項收入40,770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 (b1) 180,182,390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 (b2) 1,650元。(財產處分收入1,650元)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 (b3) 116,582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192,92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192,92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484,902,000元，追加減3,550,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251,000元，合計489,703,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 累計	預算執行 率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青少年館水電費用	345,000	45,521	46,428	91,949	26.65%	青少年館水電費，依實支用。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14,179	190,884	205,063	39.06%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0	7,696	7,696	5.79%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未支用。
4. 青少年館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50,000	3,000	34,959	37,959	15.18%	青少年館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5.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560,000	1,140	0	1,140	0.20%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繳交。
6.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285,000	158,622	301,650	460,272	35.82%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7. 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等費用	11,938,000	50,857	1,189,811	1,240,668	10.39%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8. 圖書、報章、環境美化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482,000	36,919	93,243	130,162	27.00%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備租金、門票及聯合公安稽查車輛租賃費	66,000	9,677	12,390	22,067	33.43%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撙節支出。
10.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兒童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1,737,000	847,755	190,904	1,038,659	59.80%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717,000元 青少年館及親子館設備依實際需求購置，撙節支出。
11.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3,863,000	0	1,917,000	1,917,000	13.83%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小計	31,184,000	1,167,670	3,984,965	5,152,635	16.52%	
(二) 婦女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0	0	82,550	82,550	-	配合衛生福利部104年度補助本府辦理〈新竹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4年度設置及營運計畫〉，本府需自籌部分人事費及受補助人員勞健保費，104年1月17日辦理超支併決算。
2.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39,361	3,077	42,438	5.49%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3.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351,000	3,000	33,260	36,260	10.33%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5,107	5,107	4.26%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5.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20,170	31,781	51,951	51.95%	依實摺節支出。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62,000	44,600	2,310	46,910	28.9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修繕，依實支用，摺節支出。
7.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中心園藝樹木修剪、環境消毒清潔、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588,000	110,355	264,136	374,491	23.58%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8.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215,000	16,800	51,200	68,000	5.60%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9.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86,000	119,666	244,802	364,468	62.20%	依實際需求摺節支出。
10.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130,000	26,655	29,780	56,435	43.41%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摺節支出。
11.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705,000	0	32,879	32,879	0.89%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設備購置仍在評估中。
12.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3.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及婦女運動大會等	1,000,000	0	0	0	0.00%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經費尚未支用。
小計	9,731,000	380,607	780,882	1,161,489	11.94%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值班費	319,000	0	70,750	70,750	22.18%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30,000	36,692	73,139	109,831	17.43%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22,000	269,458	350,343	619,801	22.77%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636	636	0.37%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經費依實支用。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062,000	75,978	88,025	164,003	15.44%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5,000	0	96,926	96,926	35.25%	各項保險費用依實繳納。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460,000	0	305,686	305,686	20.94%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194,000	17,904	75,446	93,350	7.82%	依實撙節支出。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602,000	0	2,550,885	2,550,885	21.99%	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維護費、委託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月租及安裝費及長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講師鐘點費等，部分經費尚未請款。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241,000	55,881	446,397	502,278	22.41%	依實撙節支出。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	680,000	3,360	58,720	62,080	9.13%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撙節支出。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建物耐震補強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92,000	110,700	0	110,700	1.65%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92,000元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建物耐震補強工程，仍在評估中。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2,000	0	4,500	4,500	37.50%	宣導專車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936,000	1,541,007	4,884,352	6,425,359	22.2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及各項老人活動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57,995,000	2,110,980	9,005,805	11,116,785	19.17%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282,081	50.46%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14,422	7,380	21,802	7.57%	加班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703,000	17,536	72,500	90,036	12.81%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13,000	3,928	12,972	16,900	14.96%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11,235	11,235	10.50%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等費用	13,660,000	11,936	40,754	52,690	0.39%	小型復康巴士方案按季核銷，第1季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館舍變更證照費及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等費用	72,288,000	912,644	9,998,521	10,911,165	15.09%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12,000	88,581	145,840	234,421	45.79%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	5,527,000	190,693	3,779,733	3,970,426	71.84%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442,000元 重殘養護中心修繕工程於104年第二季辦理補辦 預算355萬元
10.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健康檢查、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	148,236,000	1,010,238	3,415,444	4,425,682	2.99%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11.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	16,320,000	210,940	2,273,762	2,484,702	15.22%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1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7,585,000	0	749,240	749,240	4.26%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275,898,000	2,621,721	20,628,659	23,250,380	8.43%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7,642	7,488	15,130	42.03%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50,000	5,635	1,265	6,900	4.60%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1,588	1,588	3.18%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支用。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23,000	0	715	715	3.11%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支用。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570,000	11,936	31,762	43,698	7.67%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0	0	0	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尚未支用。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7,000	24,925	9,419	34,344	7.20%	依實撙節支出。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0	0	0.00%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撙節支出。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	0.00%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尚未支用。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59,591,000	442,339	20,445,810	20,888,149	35.05%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1,210,000	492,477	20,498,047	20,990,524	34.29%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7,597	3,835	11,432	10.89%	依實摺節支出。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45,000	0	1,647	1,647	3.66%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50,000	9,100	1,200	10,300	4.12%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0	0	0	0.00%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尚未支用。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預防性服務及目睹家庭等方案	5,510,000	42,000	112,500	154,500	2.80%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68,000	720	3,797	4,517	6.64%	依實際需求支用。
7.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	600,000	0	0	0	0.00%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6,868,000	59,417	122,979	182,396	2.66%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282,081	50.46%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60,300	60,300	14.53%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支用。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3,500	3,500	7.00%	各項設備維修，依實支用。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42,000	0	57,232	57,232	16.73%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繳納。
5.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23,000	0	329,796	329,796	12.11%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515	10,152	14,667	8.38%	依實摺節支出。
7.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沙發椅、投影機及字幕機等設備	100,000	0	20,000	20,000	20.00%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部分設備，仍在規畫中。
8.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	0.00%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4,864,000	165,318	602,258	767,576	15.78%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0	0	0.00%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65,000	27,616	159,549	187,165	40.25%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1,558	47,895	49,453	12.06%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48,450	22,700	71,150	37.45%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經費依實支用。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75	0	2,575	1.66%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8,615,000	88,000	1,483,194	1,571,194	18.24%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467,000	41,265	147,657	188,922	40.45%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280,000	11,880	36,328	48,208	17.22%	依實摺節支出。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325,000	66,150	0	66,150	20.35%	部分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0	0.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尚未繳納。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	23,250,000	39,465	3,477,694	3,517,159	15.13%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日用品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34,199,000	326,959	5,375,017	5,701,976	16.67%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志工人員保險費	545,00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15,00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1,240,00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0	1,040	1,040	0.69%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經費依實支用。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電話系統及冷氣等設備購置	170,00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尚在籌備階段，尚未支用經費。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5,624,000	0	0	0	0.00%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尚未核銷。
小計	7,754,000	0	1,040	1,040	0.01%	
小計	53,685,000	551,694	6,101,294	6,652,988	12.39%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489,703,000	7,325,149	60,999,652	68,324,801	13.95%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874,961,296 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 114,319,228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 42,417,664 元。

（二）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 162,045,122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 33.33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4.07.21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章：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份至九月份(一〇四年度第三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三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58,005,711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 763,133,707元。

(763,133,707元=去年盈餘760,395,395元+財產收入8,168元+利息收入2,689,374元+雜項收入40,770元)

(依據審計部臺灣省新竹市審計室104年8月4日審竹市二字第1040002053號函，審核年度決算審定書103年度決算數減列3萬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1) 238,188,101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b2) 1,163,573元。(財產處分收入1,650元+利息收入1,161,923元)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b3) 130,479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192,92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192,92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484,902,000元，追加減3,736,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251,000元，合計489,889,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第三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累計	預算執行率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青少年館水電費用	345,000	45,521	46,428	99,140	191,089	55.39%	青少年館水電費，依實支用。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14,179	190,884	130,686	335,749	63.95%	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0	7,696	16,981	24,677	18.55%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未支用。

4. 青少年館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50,000	3,000	34,959	29,596	67,555	27.02%	青少年館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5.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560,000	1,140	0	288,660	289,800	51.75%	托嬰中心托育兒童團體保險，依實繳交。
6.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285,000	158,622	301,650	282,535	742,807	57.81%	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7. 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等費用	11,938,000	50,857	1,189,811	1,857,032	3,097,700	25.95%	委託辦理親子館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8. 圖書、報章、環境美化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482,000	36,919	93,243	83,962	214,124	44.42%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備租金、門票及聯合公安稽查車輛租賃費	66,000	9,677	12,390	20,260	42,327	64.13%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撙節支出。
10.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兒童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1,737,000	847,755	190,904	28,000	1,066,659	61.41%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717,000元 青少年館及親子館設備依實際需求購置，撙節支出。
11.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3,863,000	0	1,917,000	2,175,859	4,092,859	29.52%	補助個人托育等津貼及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等活動，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小計	31,184,000	1,167,670	3,984,965	5,012,711	10,165,346	32.60%	
(二) 婦女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0	0	82,550	484,043	566,593	-	配合衛生福利部104年度補助本府辦理〈新竹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4年度設置及營運計畫〉，本府需自籌部分人事費及受補助人員勞健保費，104年1月17日辦理超支併決算。
2.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39,361	3,077	27,810	70,248	9.09%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3.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351,000	3,000	33,260	255,238	291,498	83.05%	
4.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5,107	14,590	19,697	16.41%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5.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20,170	31,781	22,450	74,401	74.40%	依實撙節支出。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62,000	44,600	2,310	4,525	51,435	31.75%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修繕，依實支用，撙節支出。
7.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中心園藝樹木修剪、環境消毒清潔、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588,000	110,355	264,136	172,998	547,489	34.48%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8.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215,000	16,800	51,200	128,100	196,100	16.14%	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9.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86,000	119,666	244,802	45,054	409,522	69.88%	依實際需求撙節支出。
10.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130,000	26,655	29,780	33,501	89,936	69.18%	優先使用公務車及現有設備，撙節支出。
11.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705,000	0	32,879	43,492	76,371	2.06%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設備購置仍在評估中。
12.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450	4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3.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及婦女運動大會等	1,000,000	0	0	0	0	0.00%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經費尚未支用。

小計	9,731,000	380,607	780,882	1,232,251	2,393,740	24.60%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班班費	319,000	0	70,750	78,695	149,445	46.85%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30,000	36,692	73,139	188,145	297,976	47.30%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22,000	269,458	350,343	267,143	886,944	32.58%	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636	794	1,430	0.84%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經費依實支用。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062,000	75,978	88,025	120,413	284,416	26.78%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5,000	0	96,926	0	96,926	35.25%	各項保險費用依實繳納。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460,000	0	305,686	228,164	533,850	36.57%	各項福利委託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194,000	17,904	75,446	173,919	267,269	22.38%	依實撙節支出。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602,000	0	2,550,885	2,473,929	5,024,814	43.31%	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維護費、委託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月租及安裝費及長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講師鐘點費等，部分經費尚未請款。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241,000	55,881	446,397	354,108	856,386	38.21%	依實撙節支出。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	680,000	3,360	58,720	3,360	65,440	9.62%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擲節支出。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建物耐震補強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92,000	110,700	0	870,300	981,000	14.66%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92,000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建物耐震補強工程，仍在辦理中。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2,000	0	4,500	6,390	10,890	90.75%	宣導專車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936,000	1,541,007	4,884,352	3,379,752	9,805,111	33.89%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及各項老人活動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57,995,000	2,110,980	9,005,805	8,145,112	19,261,897	33.21%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136,273	418,354	74.84%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14,422	7,380	13,870	35,672	12.39%	加班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703,000	17,536	72,500	178,950	268,986	38.26%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13,000	3,928	12,972	15,513	32,413	28.68%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11,235	500	11,735	10.97%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等費用	13,660,000	11,936	40,754	5,862,092	5,914,782	43.30%	社會工作人員保險等費用，依實支用。

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館舍變更證照費及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等費用	72,288,000	912,644	9,998,521	15,161,660	26,072,825	36.07%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惟部分受託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12,000	88,581	145,840	97,168	331,589	64.76%	擷節開源節流，依實支用。
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	5,713,000	190,693	3,779,733	203,882	4,174,308	73.07%	1.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442,000元 2. 重殘養護中心修繕工程於104年第二季辦理補辦預算3,550,000元 3. 為辦理本府執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發身心障礙證明作業實施計畫於104年第三季辦理補辦預算186,000元
10. 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健康檢查、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	148,236,000	1,010,238	3,415,444	7,516,708	11,942,390	8.06%	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11.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	16,320,000	210,940	2,273,762	2,457,314	4,942,016	30.28%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1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7,585,000	0	749,240	7,442,784	8,192,024	46.59%	補助政府機關(構)各項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276,084,000	2,621,721	20,628,659	39,086,714	62,337,094	22.58%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7,642	7,488	4,680	19,810	55.03%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50,000	5,635	1,265	5,620	12,520	8.35%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1,588	3,998	5,586	11.17%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支用。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23,000	0	715	6,992	7,707	33.51%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支用。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570,000	11,936	31,762	44,005	87,703	15.39%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0	0	54,400	54,400	44.59%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尚未支用。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7,000	24,925	9,419	89,398	123,742	25.94%	依實撙節支出。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0	0	0	0.00%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撙節支出。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	0	0.00%	設施設備仍在評估購置中。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450	4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支用。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59,591,000	442,339	20,445,810	11,380,625	32,268,774	54.15%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且有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61,210,000	492,477	20,498,047	11,590,168	32,580,692	53.23%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7,597	3,835	840	12,272	11.69%	依實撙節支出。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45,000	0	1,647	4,053	5,700	12.67%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50,000	9,100	1,200	30,000	40,300	16.12%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0	0	0	0	0.00%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人員酬金尚未支用。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預防性服務及目睹家庭等方案	5,510,000	42,000	112,500	1,576,587	1,731,087	31.42%	業務訓練、宣導及專業訓練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68,000	720	3,797	13,540	18,057	26.55%	依實際需求支用。
7.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	600,000	0	0	0	0	0.00%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未補助。
小計	6,868,000	59,417	122,979	1,625,020	1,807,416	26.32%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136,273	418,354	74.84%	依實際需求支用。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60,300	83,500	143,800	34.65%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支用。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3,500	0	3,500	7.00%	各項設備維修，依實支用。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42,000	0	57,232	862	58,094	16.99%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繳納。
5.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23,000	0	329,796	372,515	702,311	25.79%	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515	10,152	10,762	25,429	14.53%	依實摺節支出。
7.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沙發椅、投影機及字幕機等設備	100,000	0	20,000	0	20,000	20.00%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部分設備，仍在規畫中。
8.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	0	0.00%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經費，尚未核銷。
小計	4,864,000	165,318	602,258	603,912	1,371,488	28.20%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0	20,728	20,728	56.02%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65,000	27,616	159,549	111,985	299,150	64.33%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1,558	47,895	112,227	161,680	39.43%	優先以公務車協助護送個案，經費依實支用。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48,450	22,700	4,013	75,163	39.56%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經費依實支用。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75	0	0	2,575	1.66%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8,615,000	88,000	1,483,194	1,682,669	3,253,863	37.77%	委託辦理兒少關懷輔導服務方案及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方案，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467,000	41,265	147,657	59,189	248,111	53.13%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280,000	11,880	36,328	37,130	85,338	30.48%	依實摺節支出。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325,000	66,150	0	0	66,150	20.35%	部分設備仍在評估中。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2,250	2,2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	23,250,000	39,465	3,477,694	3,784,291	7,301,450	31.40%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日用品等部分費用，尚未核銷。
小計	34,199,000	326,959	5,375,017	5,814,482	11,516,458	33.67%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尚未支用經費。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志工人員保險費	545,000	0	0	87,880	87,880	16.12%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依實支用經費。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15,000	0	0	0	0	0.00%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尚未支用經費。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1,240,000	0	0	25,453	25,453	2.05%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部分經費，尚未核銷。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0	1,040	59,710	60,750	40.50%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經費依實支用。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電話系統及冷氣等設備購置	170,000	0	0	64,834	64,834	38.14%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部分設備仍在購置中，尚未核銷。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5,624,000	0	0	0	0	0.00%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尚未核銷。
小計	7,754,000	0	1,040	237,877	238,917	3.08%	
小計	53,685,000	551,694	6,101,294	8,281,291	14,934,279	27.82%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489,889,000	7,325,149	60,999,652	73,348,247	141,673,048	28.92%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元。

859,648,760 元。

(二) 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一)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已發包或已簽約經費114,808,624 元，預計於次季執行經費92,918,308 元。

(二) 預計於次季核銷經費391,946,020 元，預估累計至次季止執行率80.01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4.10.08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 章：

新竹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份至十二月份(一〇四年度第四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 收支併列 其他

二、本年度第四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78,670,474元。

三、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度12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 763,133,707元。

(763,133,707元=去年盈餘760,395,395元+財產收入8,168元+利息收入2,689,374元+雜項收入40,770元)

(依據審計部臺灣省新竹市審計室104年8月4日審竹市二字第1040002053號函，審核年度決算審定書103年度決算數減列3萬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四、本年度一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1) 316,858,575元。

彩券基金專戶財產收入(b2) 2,697,183元。(財產處分收入6,738元+利息收入2,690,445元)

彩券基金雜項收入(b3) 133,479元。

五、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原編192,92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192,926,000元。

(二)歲出預算原編484,902,000元，追加3,736,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251,000元，合計489,889,000元。

六、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單位：新台幣元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一季執行數	第二季執行數	第三季執行數	第四季執行數	104年1月至本季 累計	預算執行率	預算執行未達80%以上原因
(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								
1. 青少年館水電費用	345,000	45,521	46,428	99,140	65,910	256,999	74.49%	青少年水電費，依實支用。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525,000	14,179	190,884	130,686	269,011	604,760	115.19%	為配合親子館視覺意象及揭牌實施計畫辦理超支併決算簽於104年2月25日。
3. 辦理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出席兒童少年福利業務研習、會議及兒少各項活動之講師、外聘督導、委員交通費	133,000	0	7,696	16,981	30,634	55,311	41.59%	參加兒童少年相關之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4. 青少年館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250,000	3,000	34,959	29,596	129,882	197,437	78.97%	青少年館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5. 托嬰中心兒童團體保險及兒少福利保險費	560,000	1,140	0	288,660	285,760	575,560	102.78%	因本市托嬰中心家數快速增加，於104年12月17日簽准辦理104學年度托嬰中心辦理兒童團體保險經費調整容納，由專業服務費-其他-委託辦理優質保母選拔表揚項下調整容納。
6. 兒少福利權益宣導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提供弱勢青少年至青少年館工讀及青少年館值班及臨時計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285,000	158,622	301,650	282,535	414,998	1,157,805	90.10%	
7. 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員費、委託辦理青少年館、各項宣導活動、幼兒運動大會、托嬰中心督導管理方案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及托嬰中心評鑑方案等費用	11,938,000	50,857	1,189,811	1,857,032	9,281,528	12,379,228	103.70%	為配合親子館視覺意象及揭牌實施計畫辦理超支併決算簽於104年2月25日。
8. 圖書、報章、環境美化辦公用品及各項活動餐費及茶水等用品消耗費用	482,000	36,919	93,243	83,962	148,600	362,724	75.25%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兒少活動場地及設備租金、門票及聯合公安稽查車輛租賃費	66,000	9,677	12,390	20,260	16,520	58,847	89.16%	
10. 購置辦理青少年館、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兒童及少年福利電腦(含周邊設備)、器材、系統廚櫃等設備	1,737,000	847,755	190,904	28,000	512,787	1,579,446	90.93%	
11. 補助個人低收入戶托育津貼、弱勢兒童臨時托育補助、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社區保母系統管理、保母登記制及各項常規疫苗等費用	13,863,000	0	1,917,000	2,175,859	7,886,219	11,979,078	86.41%	
小計	31,184,000	1,167,670	3,984,965	5,012,711	19,041,849	29,207,195	93.66%	
(二) 婦女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0	0	82,550	484,043	(566,593)	0	0.00%	1. 配合衛生福利部104年度補助本府辦理〈新竹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4年度設置及營運計畫〉，本府需自籌部分人事費及受補助人員勞健保費，104年1月17日辦理超支併決算。 2. 上開人員係屬臨時人員，超支併決算經費應編列於計時及計件人員酬金，爰於11月月報減列決算數。
2. 婦幼館、新住民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水、電費	773,000	39,361	3,077	27,810	6,751	76,999	9.96%	婦幼館水電費，依實核支。
3. 印刷及裝訂、廣告宣導費及婦幼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351,000	3,000	33,260	255,238	129,255	420,753	119.87%	為配合新竹市婦女館視覺意象及揭牌計畫辦理超支併決算簽於104年3月31日。
4. 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及辦理婦女福利業務講師、專家學者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交通費	120,000	0	5,107	14,590	38,527	58,224	48.52%	參與各項活動、會議或研習旅費，依實支用。
5. 婦女福利業務及婦幼館電話費、傳真機月租費及網路費等	100,000	20,170	31,781	22,450	21,479	95,880	95.88%	
6.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電動門、地板、門窗、屋頂及廁所等館舍及什項設備維修費	162,000	44,600	2,310	4,525	10,500	61,935	38.23%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中心設備修繕，依實支用，擲節支出。

7. 婦幼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中心園藝樹木修剪、環境消毒清潔、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	1,588,000	110,355	264,136	172,998	1,778,385	2,325,874	146.47%	1. 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值班及臨時人員鐘點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2. 配合衛生福利部104年度補助本府辦理〈新竹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4年度設置及營運計畫〉之人員係屬臨時人員，超支併決算經費應編列於計時及計件人員酬金，爰於11月月報表併計決算數。
8. 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訓練、研習、婦幼館活動講師費及出席費、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委託辦理婦女、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等各項宣導活動及服務方案	1,215,000	16,800	51,200	128,100	1,936,199	2,132,299	175.50%	為配合新竹市婦女館視覺意象及揭牌計畫辦理超支併決算簽於104年3月31日。
9. 圖書、辦公用品、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86,000	119,666	244,802	45,054	151,714	561,236	95.77%	
10. 辦理婦女福利、婦幼館、新住民中心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租用、活動及觀摩等車資	130,000	26,655	29,780	33,501	21,315	111,251	85.58%	
11. 婦幼館耐震補強、新住民及家庭服務中心各項設備充實及購置	3,705,000	0	32,879	43,492	31,480	107,851	2.91%	婦幼館耐震補強工程，業已完成招標，本案預計於105年8月份完工，該預算金額已於105年辦理保留。
12. 辦理婦幼福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450	0	4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3. 補助民間機構、社團辦理婦幼福利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活動及婦女運動大會等	1,000,000	0	0	0	782,760	782,760	78.28%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各項費用依實辦理。

小計	9,731,000	380,607	780,882	1,232,251	4,341,772	6,735,512	69.22%	
(三) 老人福利								
1. 辦理老人福利及老人保護各項業務加值班費	319,000	0	70,750	78,695	82,103	231,548	72.59%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水電費用	630,000	36,692	73,139	188,145	193,905	491,881	78.08%	東區老人文康中心水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2,722,000	269,458	350,343	267,143	1,814,086	2,701,030	99.23%	
4. 接洽及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及替代役、老人福利各項訓練、會議、評鑑及研習等講師、委員交通費	170,000	0	636	794	12,665	14,095	8.29%	協助護送老人保護個案旅費之用，目前都以公務車協助護送，經費依實支用。
5.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休閒活動中心建物、場地及各項設施設備修繕維護費	1,062,000	75,978	88,025	120,413	209,985	494,401	46.55%	文康中心及長青學苑場地及什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各項福利服務保險費	275,000	0	96,926	0	70,101	167,027	60.74%	各項保險費用依實繳納。
7.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保全費用	1,460,000	0	305,686	228,164	569,283	1,103,133	75.56%	委託辦理老人送餐、中重度失能老人交通接送、關懷獨居老人個案管理方案、老人公寓觀摩及文康中心保全費依實支用。
8. 關懷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節目主持及演出費、督導員薪資及各項老人福利加班費	1,194,000	17,904	75,446	173,919	503,152	770,421	64.52%	獨居老人志工交通費、據點主持與演出費、督導員薪資依實支用；另同仁多用補休方式，故加班費較為節用。

9. 委託辦理預防走失手鍊、緊急救援系統月租費及電話設備安裝費、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服務、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委託辦理老人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老人保護案監護或輔助宣告鑑定費、老人休閒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長青學苑課程及老人福利委員出席及講師鐘點費等	11,602,000	0	2,550,885	2,473,929	5,840,290	10,865,104	93.65%	
10. 老人福利訓練、會議、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系列活動誤餐費、宣導專車油料及辦公用品等用品消耗費用	2,241,000	55,881	446,397	354,108	858,580	1,714,966	76.53%	依實撙節支出。
11. 老人福利各項活動什項設備租金及活動車租費	680,000	3,360	58,720	3,360	314,270	379,710	55.84%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用品，撙節支出。
12. 購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老人福利電腦、印表機等設備及建物耐震補強及委託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增修功能	6,692,000	110,700	0	870,300	719,500	1,700,500	25.41%	1.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92,000元。 2. 東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建物耐震補強工程尚未完工，另剩餘工程款已簽准由105年度動二預備金支應。
13.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12,000	0	4,500	6,390	0	10,890	90.75%	
14.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老人輔具-老花眼鏡、拐杖、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電子票卡費、補助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票價補貼、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補助中、重度失能者交通接送、補助輔具購租、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及65歲以上老人免費健康檢查等)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失智症日間照顧等方案及各項老人活動等	28,936,000	1,541,007	4,884,352	3,379,752	17,226,741	27,031,852	93.42%	
小計	57,995,000	2,110,980	9,005,805	8,145,112	28,414,661	47,676,558	82.21%	
(四)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136,273	130,605	548,959	98.20%	

2.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事務財務出納等業務加班費	288,000	14,422	7,380	13,870	55,087	90,759	31.51%	加班費依實支用。
3.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及身障福利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703,000	17,536	72,500	178,950	143,656	412,642	58.70%	各項宣導手冊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4. 護送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旅費、開會、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及替代役旅費及委員交通費等	113,000	3,928	12,972	15,513	49,197	81,610	72.22%	參加講習、訓練及處理身心障礙個案旅費，以公務車協助護送，依實支用。
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等各項設施維護費	107,000	0	11,235	500	2,000	13,735	12.84%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用各項設備修繕，依實支用。
6. 復康巴士營運管理委託案、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節目演出、主持費及社會工作人員保險等費用	13,660,000	11,936	40,754	5,862,092	6,553,422	12,468,204	91.28%	
7. 法律事務費、講師鐘點出席費、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館舍變更證照費及專業服務方案(居家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服務、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家庭安置服務、臨時及臨期照顧服務、兒童日間服務、啟能生活照顧、社區居住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生涯轉銜通報轉介中心、輔具資源中心、家庭托顧、肢障者自立生活支持、視障者生活重建、居家送餐及交通支持服務)等費用	72,288,000	912,644	9,998,521	15,161,660	31,285,052	57,357,877	79.35%	各項專業服務方案均已執行，依實支用。
8. 辦公用品及活動誤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512,000	88,581	145,840	97,168	98,704	430,293	84.04%	
9. 購置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各中心醫療、復建、防火門、投影機及辦公事務等設施設備	5,713,000	190,693	3,779,733	203,882	1,889,925	6,064,233	106.15%	1. 預算數包含103年度保留款442,000元。 2. 重殘養護中心修繕工程於104年第二季辦理補辦預算3,550,000元。 3. 為辦理本府執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發身心障礙證明作業實施計畫於104年第三季辦理補辦預算186,000元。 4. 為辦理104年在地行動服務自籌款經費，故超支併決算1,762,000元。

10補助個人(包括保護個案相關費用、早期療育個案療育及交通、身心障礙者乘公車及搭乘捷運票價補貼、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健康檢查、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及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等費用)	148,236,000	1,010,238	3,415,444	7,516,708	116,755,717	128,698,107	86.82%	
11. 補助民間團體(包括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及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寒、暑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行政營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會館人事費用、補助身心障礙社團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及評鑑績優機構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設備及營運費)等費用	16,320,000	210,940	2,273,762	2,457,314	8,210,815	13,152,831	80.59%	
1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包括補助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新制鑑定費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兒童及少年課後托育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醫療費、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建)等費用	17,585,000	0	749,240	7,442,784	7,743,457	15,935,481	90.62%	
小計	276,084,000	2,621,721	20,628,659	39,086,714	172,917,637	235,254,731	85.21%	
(五)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入戶訪查及急難救助、災害防治工作等加班費	36,000	7,642	7,488	4,680	3,744	23,554	65.43%	加班優先以補休方式處理。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150,000	5,635	1,265	5,620	24,050	36,570	24.38%	本項預算為辦理業務印刷及廣告宣導等，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3. 赴上級機關或其他機關開會、參加講習、訓練等旅費	50,000	0	1,588	3,998	3,932	9,518	19.04%	本項預算為赴機關開會、參加講習及訓練等旅費，依實支用。
4. 辦理夢想起飛脫貧等社會救助志工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	23,000	0	715	6,992	200	7,907	34.38%	各項人員保險費及交通運輸設備修繕維護費，依實支用。
5. 委託辦理遊民服務計畫、社會救助志工交通費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大專學生工讀等費用、夢想起飛脫貧及遊民輔導自立計畫	570,000	11,936	31,762	44,005	228,470	316,173	55.47%	計畫管理人員及志工交通費等費用，依實支用。

6. 夢想起飛脫貧計畫、各項社會救助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研討會及遊民輔導工作講師出席費及鐘點費	122,000	0	0	54,400	25,600	80,000	65.57%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等費用，依實支用。
7. 社會救助業務會議研習、活動、訓練、遊民關懷活動及夢想起飛脫貧計畫等誤餐費及衣物等用品消耗費用	477,000	24,925	9,419	89,398	169,630	293,372	61.50%	依實撙節支出。
8. 社會救助業務車租及設備租金	140,000	0	0	0	6,000	6,000	4.29%	優先以公務車載運活動等用品，撙節支出。
9. 購置社會救助用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50,000	0	0	0	34,000	34,000	68.00%	因部分電腦經修理後，尚可用，故未另行購置。
10. 辦理社會救助公務車輛各項規費	1,000	0	0	450	0	4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支用。
11. 補助個人(包括補助收容機關院民死亡喪葬費、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低收入戶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補助遊民、身分不詳、路倒民眾安置費、夜宿費、醫療費、看護費及交通費、低收入戶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弱勢民眾及其家庭餐食服務費等)，及補助團體辦理遊民輔導方案	59,591,000	442,339	20,445,810	11,380,625	12,745,437	45,014,211	75.54%	遊民安置、醫療及低收入戶等各項補助個人費用依實支用。
小計	61,210,000	492,477	20,498,047	11,590,168	13,241,063	45,821,755	74.86%	
(六) 其他福利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1. 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電話費、傳真機、行動電話費、月租費及郵資等	105,000	7,597	3,835	840	2,350	14,622	13.93%	依實撙節支出。
2. 個案訪視、護送個案旅運費及各項會議及研討會交通費	45,000	0	1,647	4,053	34,330	40,030	88.96%	
3. 印刷及廣告宣導費用	250,000	9,100	1,200	30,000	74,668	114,968	45.99%	各項資料及宣導品，依實際需求支用。
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資料庫建檔費	290,000	0	0	0	0	0	0.00%	本經費原係編列鐘點人員登打資料庫，因未支應調整容納至法律事務費。

5.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各項教育訓練等講師鐘點費及委託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活動、預防性服務及目睹家庭等方案	5,510,000	42,000	112,500	1,576,587	3,158,382	4,889,469	88.74%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68,000	720	3,797	13,540	11,234	29,291	43.08%	依實際需求支用。
7. 補助辦理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身治療及輔導教育處遇費用	600,000	0	0	0	600,000	600,000	100.00%	
小計	6,868,000	59,417	122,979	1,625,020	3,880,964	5,688,380	82.82%	
2、推行志願服務工作								
1. 辦理本基金之會計等業務約僱人員薪資、年終獎金、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59,000	160,803	121,278	136,273	130,605	548,959	98.20%	
2. 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15,000	0	60,300	83,500	268,455	412,255	99.34%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各項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維護	50,000	0	3,500	0	44,990	48,490	96.98%	
4.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志願服務人員保險及活動費	342,000	0	57,232	862	137,940	196,034	57.32%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繳納。
5. 聘請專家學者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考核、稽查、出席鐘點費等及委託民間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營運等費用	2,723,000	0	329,796	372,515	1,921,264	2,623,575	96.35%	
6.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75,000	4,515	10,152	10,762	146,588	172,017	98.30%	
7. 充實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沙發椅、投影機及字幕機等設備	100,000	0	20,000	0	78,219	98,219	98.22%	
8. 補助民間機構、人民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研習、學習成長、宣導及活動等	500,000	0	0	0	438,080	438,080	87.62%	
小計	4,864,000	165,318	602,258	603,912	3,166,141	4,537,629	93.29%	
3、社會工作福利服務								
1. 辦理社會工作服務及各項保護性業務加班費	37,000	0	0	20,728	15,821	36,549	98.78%	
2. 郵電、印刷及廣告宣導等費用	465,000	27,616	159,549	111,985	158,045	457,195	98.32%	

3. 參與兒少保護及社工業務等旅運費、辦理兒少保護研習及各項活動講師及委員等交通費	410,000	1,558	47,895	112,227	178,508	340,188	82.97%	
4. 社會工作福利設備及公務機車保養及維護	190,000	48,450	22,700	4,013	9,080	84,243	44.34%	社會工作福利部分設施設備修繕維護，經費依實支用。
5. 辦理各項活動、研習之志工人身意外等保險費及公務機車強制意外險	155,000	2,575	0	0	1,820	4,395	2.84%	各項人員保險費，依實支用。
6. 法律服務、講師鐘點出席費、委託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訪視輔導、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子女生活課業服務等）、寄養家庭服務計畫、兒少性交易緊急及短期安置中心及關懷中心等費用	8,615,000	88,000	1,483,194	1,682,669	2,623,330	5,877,193	68.22%	104年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服務方案(東區)經費125萬未順利委託故未支用，其餘方案依實支用經費。
8. 圖書、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467,000	41,265	147,657	59,189	58,069	306,180	65.56%	依實際需求，節約開支。
9. 社會工作福利及兒少保護個案安置車輛租賃費、場地設備租金及活動門票等	280,000	11,880	36,328	37,130	28,475	113,813	40.65%	依實摺節支出。
10. 社會工作福利及保護服務等設備購置	325,000	66,150	0	0	179,778	245,928	75.67%	依實際需求支用經費。
11. 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5,000	0	0	2,250	0	2,250	45.00%	公務車輛各項規費依實繳納。
12. 辦理失依、弱勢兒童少年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生活費等各項費用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保護性服務宣導活動	23,250,000	39,465	3,477,694	3,784,291	6,484,172	13,785,622	59.29%	辦理失依兒童及保護個案安置費、醫療費及日用品等部分費用，依實支用經費。
小計	34,199,000	326,959	5,375,017	5,814,482	9,737,098	21,253,556	62.15%	
4、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研習、訓練及活動等講師及委員交通費	10,000	0	0	0	0	0	0.00%	先支用本府預算支應。
2. 印刷費、廣告費及辦理社區育成中心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志工人員保險費	545,000	0	0	87,880	356,020	443,900	81.45%	
3. 社區育成中心各項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修繕維護	15,000	0	0	0	3,000	3,000	20.00%	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依實支用經費(尚未有修繕)。

4. 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訓練、評鑑、輔導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費及委託辦理社區育成中心營運費	1,240,000	0	0	25,453	725,552	751,005	60.56%	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依實支用經費。
5. 辦公用品及活動餐費等用品消耗費用	150,000	0	1,040	59,710	51,090	111,840	74.56%	因社區育成中心為初設置完成，經費依實支用。
6. 社區育成中心電腦（含周邊設備）、電話系統及冷氣等設備購置	170,000	0	0	64,834	16,506	81,340	47.85%	社區育成中心辦公場所設置於社會處，依實支用經費。
7. 補助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設施設備及社區健康篩檢服務	5,624,000	0	0	0	5,095,175	5,095,175	90.60%	
小計	7,754,000	0	1,040	237,877	6,247,343	6,486,260	83.65%	
小計	53,685,000	551,694	6,101,294	8,281,291	23,031,546	37,965,825	70.72%	
社會福利成本合計 ©	489,889,000	7,325,149	60,999,652	73,348,247	260,988,528	402,661,576	82.19%	

七、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_____ 元。

677,330,706 元。

（二）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八、公益彩券盈餘預算經費動支及核銷預估情形：（第4季報表本欄免填）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單位

聯絡電話：03-5352386轉502

主管簽章：

填表日期：105.01.25

會計單位

機關主管

主管簽章：

簽章：

